

2023 年南昌大学食品学院第二批“申请-考核”制（含硕博连读）博士研究生招生细则

一、招生细则及要求请参考以下链接

南昌大学食品学院 2023 年招收“申请-考核”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实施细则：

<http://sfst.ncu.edu.cn/yjspy/f1fc5e0dd5664674847a2512b346a869.htm>

南昌大学食品学院 2023 年招收硕博连读考生（学术型博士）研究生实施细则：

<http://sfst.ncu.edu.cn/yjspy/3cc84ab43a9d48ad8a8ee1505663711e.htm>

南昌大学食品学院 2023 年招收“申请-考核”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实施细则：

<http://sfst.ncu.edu.cn/yjspy/49f7f6af4f5e457dabf0286de2f4844e.htm>

二、招生导师、专业及名额等

招生导师 姓名	招生专业	招生 名额	招生方式	类型
刘成梅	生物与医药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
陈军	生物与医药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殷军艺	生物与医药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潘秉兴	生物与医药	1	申请-考核	普通计划
陈奕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黄小林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李欣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刘欢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万茵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硕博连读	科研经费
谢建华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科研经费
胡婕伦	食品科学与工程	2	申请-考核	产学研用和普通计划各 1 个
王允圃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硕博连读	普通计划
徐振江	食品科学与工程	1	申请-考核	普通计划

备注：

- 1、科研经费博士学习方式为全日制，录取类别为非定向；
- 2、每位导师“申请-考核”招生应实行差额招生，即某一招生专业 报考考生通过资格初审的人数与其(导师)在该专业可录取人数需差 额（否则属无效报考）， $1 \leq \text{差额值} \leq 2$ （若招生数为 2，则： $1 \leq \text{差额值} \leq 4$ ）；
- 3、每位导师硕博连读招生报考可差额，即报考考生通过资格初审的

人数与其（导师）可录取人数可差额，其差额值应 ≤ 2 ；

三、提交材料

请根据实施细则要求将相关材料按顺序排列装档案袋：

- （1）现场提交到南昌大学青山湖校区国家重点实验室 103 办公室；
- （2）快递邮寄（为保障材料邮寄的及时性与安全性，请使用顺丰速运）到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京东路 235 号南昌大学青山湖校区国家重点实验室 103 饶玉梅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791-88304002。请于 6 月 7 日前寄出！邮寄材料过程中遇到问题可来电咨询，快递寄出后请跟踪快递签收情况并及时向饶玉梅老师确认。

备注：正常报考的考生（含系统填报和纸质报名材料正常提交）请及时加入食品学院第二批博士招生工作 QQ 群（群号：770697256）

四、复试安排

复试具体时间待后续通知。

南昌大学食品学院

2023 年 5 月 25 日